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
號2-3樓

承辦單位：督學室

承辦人：林庭韻

電話：073590116#142

電子信箱：love680421@gmail.com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獅甲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0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督字第110376621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實施計畫(隨文引入) (42026045_11037662100A0C_ATTCH2. pdf)

主旨：有關本局國民教育輔導團藝術領域輔導小組辦理110學年
度高雄市藝術與美感深耕計畫第一學期「生活美感講座」
之「電影美學與生活」辦理時間調整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案業於本局110年9月9日高市教督字第11036517800號函
諒達。
- 二、本案原訂110年11月20日(星期六)上午9時至下午1時，假高
雄市電影館辦理之場次，因講師另有要公，故改擇於110年
11月27日(星期六)上午9時至下午1時辦理，場地不變。
- 三、檢附本案更正後實施計畫如附件，請貴校協助公告相關事
宜。

正本：本局所屬公立國小(全)、本局所屬公立國中(全)、本局所屬公立完全中學(全)、
本市私立完全中學(全)、高雄市私立義大國際高級中學、天主教明誠學校財團法
人高雄市明誠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私立大榮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私立中華高級藝術職
業學校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國立高雄餐旅大學附屬餐旅高級中等
學校、中正國防幹部預備學校、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

副本：本局督學室(國教輔導團)(以下均紙本)、本局國教輔導團藝術領域輔導小組

